



公道自在民心 *The Civic Way, the Fairer Way*

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

陳克勤議員：

### 要求召開特別會議跟進有乘客違反機場保安規定事件

據報，立法會議員馬逢國日前離港安檢時，其手提行李中搜出一支 200 克的髮型造型啫喱，超出民航處 100 毫升的保安規定。被安檢職員搜出該違禁品並要求棄置後，馬逢國仍自恃立法會議員身份要求「特事特辦」，更向職員聲稱認識機管局行政總裁林天福，最終強逼安檢人員放行。

現時民航處的「手提行李保安規定」是遵照國際民航組織（ICAO）的指引而制訂，當中已明確指出「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、凝膠及噴霧類物品，均需以容量不超過 100 毫升的容器盛載」。馬逢國當日所攜造型啫喱明顯違反規定，需放入寄艙行李或棄置。

馬逢國不單違反規定，更以議員身份向安檢人員施壓，要求與更高職級安檢人員「理論」。如此干預安檢人員執法的行為，有可能觸犯第 483A 章《機場管理局附例》第 18 條「故意妨礙或干擾任何獲授權人員執行職務」。

更令人遺憾的是安檢人員當日無奈屈服於馬逢國的威迫，額外以試紙檢驗其造型啫喱，最終任其通過安檢。有關當局的做法不僅違反國際民航組織規定，更有可能危害航空安全。

政府有責任對所有乘客一視同仁，不可能因為違法者的身份、地位而有不同標準，尤其機場保安規定是為保障機場和所有乘客安全。就此，本人嚴正要求保安事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，要求政府當局，包括民航處、機管局到會上解釋並跟進事件。誠望委員會代為安排。

立法會議員

譚文豪

楊岳橋

陳淑莊

郭家麒

郭榮鏗謹啟

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